

臺北市教師研習中心 教師諮商輔導與諮詢服務Q&A

Q1.我可以申請諮商輔導與諮詢服務嗎?

只要您是臺北市公私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現職專任教師（含留職停薪人員）、代理教師、校長以及公立幼兒園園長，皆可以來申請諮商輔導與諮詢服務。

Q3.是不是精神有問題的人，才會來諮商或諮詢?

很多人對心理諮商或諮詢感到擔心，害怕自己是有問題的人，也擔心接受諮商或諮詢會留下汙點，這些都是對諮商或諮詢的誤解。其實諮商或諮詢是增加「了解自己」、「關心自己」的方式，當我們在工作、人際相處、感情關係發生困境，不代表你是有問題的人。

Q5.諮商輔導與諮詢的次數有限制嗎?

教師進行個別諮商輔導與諮詢服務以每學年、每人提供6次為限，每次50分鐘；但有特殊狀況者，經專業人員評估得增加至10次。

教師進行家庭協談以每學年提供6次為限，每次75分鐘；但有特殊狀況者，經專業人員評估得增加至10次。

Q7.為什麼在預約的時候要做簡單的初談，了解我的來談目的?

諮商或諮詢是有目的性的談話，所以，初談的第1項功能在於釐清當事人來談目標，並考量專線可以提供的功能及限制，篩選合適的晤談人員，以免耽誤雙方時間，或造成資源之浪費。其第2項功能是提供心理師或諮詢學者專家做為晤談之參考。另外，行政人員也將透過臺北市教師在職研習網確認當事人確實具有臺北市公私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現職教師的身分。

Q2.我如果申請來諮商輔導與諮詢，會有學校或是其他人知道嗎?

您直接向臺北市教師研習中心直接申請諮商輔導與諮詢，不需經由學校轉介，諮商輔導與諮詢過程會遵照心理師法以及醫師法之規定，嚴守專業倫理保密不外洩。

Q4.諮商輔導與諮詢的時間、地點會在那裡呢?

您可以於週一至週六選擇至臺北市教師研習中心進行諮商輔導與諮詢，自111年起，本中心提升教師們使用諮商或諮詢近便性，擴大諮商輔導與諮詢地點至臺北市學生輔導諮商中心及啟宗心理諮商所，亦開放夜間時段可選擇喔。

Q6.我要如何預約諮商輔導與諮詢呢?

請洽教師研習中心諮商室單一窗口預約

- 電話預約：教師研習中心2861-6942轉222或2861-6629(專線)。
- 電子信箱預約：tiec222@gov.taipei
預約時間：週一至週五上午8:30~12:00，下午1:30~4:30。
- 預約流程：來電告知需求→登錄當事人需求與資料→排入候補→安排會談時間→面談或電話協談→會談結束時如有意願續談，可登記續約。